平鑫濤



圖12 平鑫濤 攝影/陳文發

平鑫濤,男,筆名費禮,1927年6月26日生於中國江蘇省常熟縣,2019年5月23日辭世,享耆壽92歲。平鑫濤畢業於中國上海大同大學會計系,曾任台灣肥料廠會計、空軍廣播電台主持人、《聯合報》「聯合副刊」主編等職。並創辦皇冠雜誌社、皇冠出版社、火鳥影業公司、巨星影業公司、怡人傳播公司、可人傳播公司、可人唱片公司等事業,其中《皇冠》雜誌是台灣歷史悠久的大眾文學雜誌,其相關企業也發展為橫跨文學出版、有聲出版、電視、電影、劇場、畫廊、現代舞團的文化集團。平鑫濤曾獲中國文藝獎章等,身後獲總統府追贈褒揚令肯定其貢獻。

平鑫濤年少時就熱愛文學、藝術,原本想赴中國國立杭州藝術專科學校(今中國美術學院)學畫,因父親反對而轉讀上海大同大學會計系。1949年,隻身隨國民政府來台後任職於台灣肥料公司南港廠,擔任會計一職。公餘以費禮為筆名翻譯外文小說,晚間則在電台主持西洋流行音樂節目。1954年2月22日,平鑫濤創辦《皇冠》雜誌。這本雜誌最初為翻譯西洋小說為主的小雜誌,後來

的走向定調為市場取向與大眾品味的「大眾型」文學雜誌。正如同平鑫濤於1963年6月兼任《聯合報》「聯合副刊」主編後,一改前任主編林海音「純文學」的編輯主軸,不只文學性的文章,知識性、趣味性、新聞性的文章也廣為採用,編輯方針與《皇冠》類似。由於雜誌的市場區隔明確,《皇冠》不如台灣大多數文學雜誌面臨停刊、復刊的命運,不僅穩定出刊,連載的作品後來發行單行本時,亦常有破紀錄的銷售佳績,許多受歡迎的作品因此得以改編成電影、電視劇,成為《皇冠》從雜誌發行跨足到影視產業的契機。隨著事業版圖的擴增,《皇冠》雜誌也回過頭來深深影響台灣大眾文學的走向與品味。

平鑫濤的創作文類以散文、翻譯為主, 著有遊記散文《穹蒼下》、《美國,這個國 家》等,回憶錄《逆流而上》,譯作有《原 野奇俠》、《麗秋表姐》等。平鑫濤的個人 著作雖不多,但他向來以身為《皇冠》的編 輯者與出版人為榮。他非常尊重作家,並以 多項制度化的方法協助與獎勵創作。1964年 10月,《皇冠》創立了「基本作家制度」, 以預付稿費的方式培養有才華、有潛力的作 家,這在當時是台灣出版界和文藝界的創 舉,由此網羅了朱西甯、司馬中原、高陽、 華嚴、瓊瑤、林懷民、季季、林佛兒、趙 寧、三毛、侯文詠等成為《皇冠》的基本作 家群。1994年,為慶祝皇冠文化成立40週 年,設立「皇冠大眾小說獎」,提供100萬元 獎金評選標準以讀者興趣為導向,注重作品 的娛樂性與通俗性。平鑫濤與《皇冠》雜誌 耕耘出一整片台灣大眾文學的沃土,已成為 台灣文學珍貴的資產,也寫下台灣文學史的 重要篇章。(陳麒安)